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丁荷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27号），现将批复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丁荷琴发行 3,406,922 股股份、向周宏勤发行 681,384 股股份、向吕恒佳发行 1,022,076 股股份、向蒋达元发行 1,022,076 股股份、向李敏宗发行 681,384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500 万元。

三、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事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

务。

发行人和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陶荣、皮薇

电话：023-67038625

传真：023-67866760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18 号上丁企业公园 6 栋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晖、孙勇

电话：023-63786241

传真：023-63786422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6 日